

免責聲明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股票發行人現金股息公告			
發行人名稱	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2359		
多櫃檯股份代號及貨幣	不適用		
相關股份代號及名稱	不適用		
公告標題	2022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函		
公告日期	2023年4月27日		
公告狀態	更新公告		
更新/撤回理由	現金股息派發日落實		
股息信息			
股息類型	末期		
股息性質	普通股息		
財政年末	2022年12月31日		
宣派股息的報告期末	2022年12月31日		
宣派股息	每 10 股 8.9266 RMB		
股東批准日期	2023年5月31日		
香港過戶登記處相關信息			
派息金額及公司預設派發貨幣	每 10 股 9.8891 HKD		
匯率	1 RMB : 1.10782 HKD		
除淨日	2023年6月5日		
為符合獲取股息分派而遞交股份過戶文件之最後時限	2023年6月6日 16:30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之日期	由 2023年6月7日 至 2023年6月13日		
記錄日期	2023年6月13日		
股息派發日	2023年6月27日		
股份過戶登記處及其地址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夏慤道 16 號		
	遠東金融中心 17 樓		
	香港		
代扣所得稅信息			
股息所涉及的代扣所得稅	請參考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4月27日之通函中有關代扣所得稅之詳情。		
	股東類型	稅率	有關代預扣所得稅之更多補充 (如適用)

	非居民企業 (非中國內地登記地址)	10%	本公司向名列於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上的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前，有義務代扣企業所得稅，稅率為10%。任何非以個人名義，包括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理人、受託人或其他團體及組織名義登記的H股股份皆被視為非居民企業股東所持的股份，所以，其應得之股息將被扣除企業所得稅。
	投資者（企業及個人）於香港聯交所投資本公司A股股票	10%	本公司將按照10%的稅率代扣所得稅，並將改代扣事宜向主管稅務機關辦理扣繳申報
	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或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的本公司H股股票	20%	本公司將按照20%的稅率代扣代繳該等內地個人投資者應付的個人所得稅。
發行人所發行上市權證/可轉換債券的相關信息			
發行人所發行上市權證/可轉換債券	不適用		
其他信息			
其他信息	不適用		
發行人董事			
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李革博士、陳民章博士、胡正國先生、楊青博士及張朝暉先生；非執行董事童小幪先生及吳亦兵博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盧韶華女士、俞衛博士、張新博士、詹智玲女士及馮岱先生。			